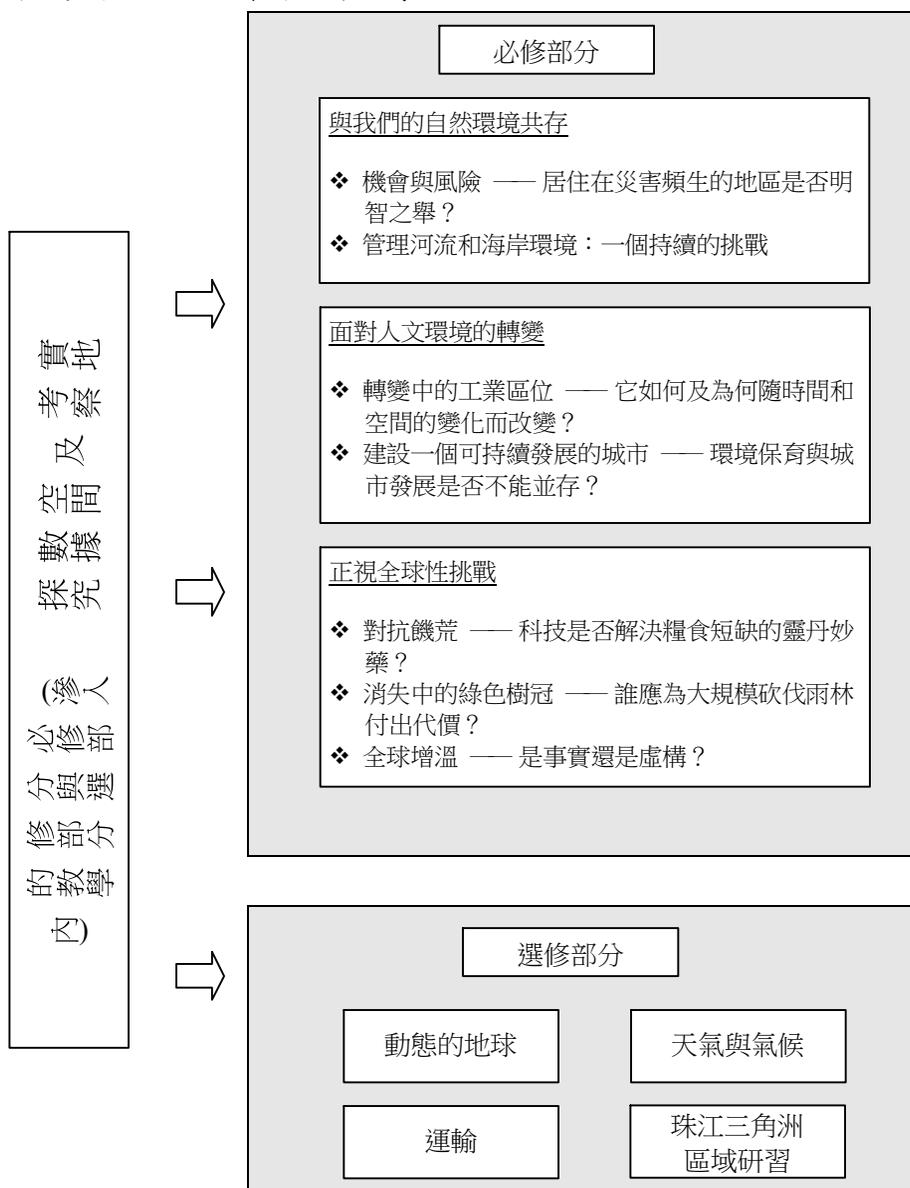


地理



新高中地理課程架構



高中地理科公開評核的組成部分

	卷一	卷二	校本評核
比重：	60%	25%	15%
所需時間：	二小時三十分	一小時	中五至中六年級
範圍：	必修部分	選修部分	實地考察
部分 / 試題形式：	A. 多項選擇題 1 小時 (20%) B. 數據 / 技能為本 / 結構式問題 1 小時 (30%) C. 短文章式問題 ½ 小時 (10%)	D. 數據 / 技能為本 / 結構式問題 ½ 小時 (15%) E. 短文章式問題 ½ 小時 (10%)	F. 學生須於中六年級公開考試前遞交一份報告

校本評核

考試年份	校本評核實施進程
2012	學校毋須呈交校本評核分數。公開考試佔全科成績 100%。
2013	學校毋須呈交校本評核分數。公開考試佔全科成績 100%。
從 2014 年開始，所有學校均須呈交校本評核分數，並佔全科成績 15%。	

資料來源：《地理課程及評估指引（中四至中六）》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聯合編訂
 網上參考資料：<http://www.edb.gov.hk/index.aspx?langno=2&nodeID=5962>